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025 年度，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铜业或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审计监督与风险管理职责。在 2025 年 6 月公司完成章程修订、取消监事会设置后，委员会依法承接了原监事会职责，进一步强化了公司在财务监督、内部控制及合规管理方面的治理能力。现将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主要履职情况

（一）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恪尽职守，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全面审阅。委员会与审计机构、公司财务部门及管理层保持密切沟通，重点关注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确保信息披露质量。

定期报告内容	披露时间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26 日	2025 年 3 月 11 日、3 月 24 日，分别召开 2025 年年度报告审核会议，重点关注财务报告、资金占用、贷款担保、关联交易和内部控制等事项。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5 年 4 月 25 日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审核会议。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2025 年 8 月 26 日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审核会议。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5 年 10 月 25 日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审核会议。

(二)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委员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审计质量进行了持续评估，认为其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开展审计工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委员会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其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委员会充分发挥在外部审计中的指导作用，密切跟踪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计划执行与质量控制情况，就关键审计事项进行深入探讨。同时，委员会高度重视审计发现的应用价值，坚持以审计结果为导向，推动公司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及风险预警机制持续优化。

委员会对公司各期财务报告进行了审慎审阅，认为财务报告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现虚假记载或重大遗漏。

(三) 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5 年度、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计划，提出改进意见，推动内部审计从合规性检查向风险导向审计转型，提升审计深度与广度，助力公司风险防控能力提升。

(四) 监督及评估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真审议了公

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风险评估报告》，持续掌握公司的风险状况，认为公司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体系；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有效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相关工作规范、有效，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五) 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有效沟通

委员会通过不定期会议，组织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就审计发现、风险事项等进行沟通，确保审计工作的协同性与高效性。

(六) 行使监事会的主要职权

2025年6月，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公司取消监事会，由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承接行使原监事会法定职权。报告期内，委员会通过列席董事会及管理层相关会议，监督董事、高管履职合规性；在会议及日常沟通中，就公司经营及风险管控情况向董事、高管提出质询或建议；关注董事、高管履职中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权益；积极发挥职工代表作用，职工代表董事参与监督工作，在涉及职工利益事项时发表意见，保障监督的全面性与民主性。

二、2025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结合公司2025年年报工作安排，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2025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

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贷款、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年审过程中双方的责任、审计团队安排、审计计划、风险判断、年度审计重点领域及应对策略、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对2025年年度报告的审查情况及对会计师事务所的评价

(一) 2025年年报的沟通审查情况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于2025年12月29日、2026年3月16日和3月25日召开三次会议，对2025年年度报告进行沟通审查。委员会听取会计师事务所汇报的审计工作计划、审计重点，就审计过程中审计重点、发现问题逐项进行沟通交流，对会计师事务所审定的2025年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认真审阅。

(二) 审计结果

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 对会计师事务所的评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过程中，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计划、风险领域、审计发现等与委员会进行了充分沟通，展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

四、总体评价

2025 年，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在履职过程中始终坚持独立性、专业性与审慎性原则，积极适应公司治理结构变化，稳妥承接监事会职责，全面履行审计监督与风险管理职责，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提供了有力保障。

2026 年，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将继续秉承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持续深化专业职能，积极为董事会决策提供高质量的专业意见，不断提升科学决策能力与议事效率，切实履行职权范围内的各项职责，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发挥更加积极的作用。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

杨勇（主任委员）、王勇、纳鹏杰、韩润生、郭开师

2026 年 3 月 27 日